

# 句子和句子分析

张栻之 著

汉语知识讲话

句子和句子分析

huT  
张挈之 著

上海教育出版社

---

汉语知识讲话  
句子和句子分析

张勃之 著

上海教育出版社出版

(上海水福路123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江苏启东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960 1/32 印张 2 字数 33,000

1985年8月第1版 1985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69,700 本

统一书号: 7150·8466 定价: 0.27元

## 出版说明

我社的前身新知识出版社曾于1956~1957年出版了《汉语知识讲话》丛书。这套书在语文工作者和中学语文教师中间起过较好的作用。近年来，读者经常来信要求修订重版。鉴于读者学习现代汉语的迫切需要，我社决定重印这套书。

《汉语知识讲话》的特点是：说理较透，例句丰富，分册较细，选购方便。这次重版，将继续保持这个特点，仍以中学语文教师为主要读者对象，尽量保留原有选题（语法部分的选题稍有增删）。原书不列修辞，这次补充了一些有关修辞的选题。各册修订工作仍由原作者根据实际情况负责进行，书中适量选用了一些中学语文课本中的材料作为例句。修订后的《讲话》分总论、语音、文字、词汇、语法、修辞六大部分，全书共有四十本小册子\*，1984年第一季度起分批出书，两年内出齐。

需要说明的是，《汉语知识讲话》原来是为配合《汉语》课本而编的，语法部分各分册基本上也是以《汉语》课本所依据的“暂拟汉语教学语法系统”为准。目前，中学语文已经不设专门的汉语课，《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正式公布后，将替代原来的暂拟

系统。为了便于读者学习参考，《讲话》各部分在修订时，不再考虑与原《汉语》课本相配合的问题。有些分册尽量保持原书的优点，改动较少；有些分册则吸收了新的研究成果，作了较大的补充和修改。部分语法分册依据新的系统作了一些调整，力求适用；对于有些问题，分册作者可能在某种程度上保留了自己的看法，好在《讲话》不是教学参考书，这些看法可供读者在学习时参考。

《汉语知识讲话》的修订工作，承各位作者、语言学家给予支持、指导，得以顺利进行，我们谨在这里表示感谢。

上海教育出版社

一九八三年七月

\* 全书细目见本书封三。

# 目 录

一	什么是句子? .....	1
二	短语(词组)和句子 .....	11
三	句子分析(上) .....	22
四	句子分析(中) .....	38
五	句子分析(下) .....	45

# 一 什么是句子？

**1.1 什么是句子？**我们天天在对人说话，又听人说话，话总是一句句说的，一句话说完没说完都能感觉出来，为什么还提出“什么是句子”这样的问题呢？不错，凭常识，似乎能感觉到什么是句子，可是要说出明确的句子的定义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我们研究汉语语法，对汉语进行语法分析，也就是分析汉语里各种语言片段的结构——由比较小的语言片段组合成为比较大的语言片段的方式，这就先得确定一些大的、小的和介乎大小之间的语言单位。目前《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试用)》(以下简称《提要》)里是提语素、词、短语(词组)、句子、句群五级单位的。我们只就“句子”这个语言单位来说，凡是讲语法的书里都要提到，可见句子在语法里的重要地位。但是，许多语法书上回答“什么是句子”这个问题的答案却各不相同。这在语法学里是个老问题，有人说研究英语结构的人会碰到两百多种对于句子所下的定义。研究汉语，也会碰到类似的情况。在这本小册子里，不可能也不必要去逐个讨论有关句子的用三位数来计算的定义。为什么会对句子的定义有那么多的不同看法？看来主要是对句子的性质的理

解有分歧,也就是说,句子之所以成为句子究竟是什么因素决定的,语法学家的认识还不一致。

1.2 有人从逻辑的角度去认识句子,于是把逻辑上的判断同语法上的句子联系起来,甚至等同起来。这就会得出句子必须具有主语和谓语这两项的定义来。逻辑上的判断是用句子来表达的,命题就是表达判断的句子,例如“铁是金属。”但是,象“什么是句子?”这样的句子,只是个疑问句,不是命题,它并不表达判断。逻辑上分析一个判断,可以看到判断是由三个部分组成的:

一个表示判断对象的概念,例如上面举出的“铁”,称为“主项”(主词);

一个表示判断对象所具有的或者不具有的某种性质的概念,例如上面举出的“金属”,称为“谓项”(谓词,或宾词);

一个用来联系主项和谓项的概念,例如上面举出的“是”,称为“联项”(联词,或系词)。

句子是表达思想的,它必然有逻辑基础。但如果完全从逻辑的角度去认识句子,这就值得商讨了。判断的内容是对客观事物的情况有所断定的思维形式。只要人们对事物的认识情况是相同的,那么他们对这一事物的判断也会是相同的,不会由于民族、社会习惯等因素而有所不同。但是句子是某种语言单位,语言是人们社会习惯的产物,各个民族的语言各不相同,各民族语言的句子也不可能完全相同。这是判断和句子的根本区别。在这个根本区别基础上,



还带来另外一些区别。

首先,判断是用句子来表达的,但是并不是所有的句子都直接表达判断。上面说过“什么是句子?”这样的疑问句并不直接表达判断。祈使句、感叹句也是如此。

其次,同一个判断也可以用不同的句子来表达;同一个句子也可以表达不同的判断。前者是不同形式的句子表达了同一的思想(感情色彩、句子结构等方面仍会有些不同)。后者是同一形式的句子可以表达不同的思想,在不具备语言环境的情况下,就成为有歧义的句子。

再次,一个判断必得有“主项——联项——谓项”三者,而汉语的一个句子却不一定非“主语——谓语”两项齐全不可。汉语的事实证明就是如此。当然,这也不排斥汉语里一般句子是“主语——谓语”这种模式的说法。

由于把句子的结构看成同判断的结构是相同的,就会规定句子必得有主语和谓语两项,说如果缺少了主语或者缺少了谓语就不成其为句子。但是,拿这个规定同汉语的语言事实一对照,这个规定不完全符合汉语事实。在汉语里,具备主语和谓语两项的句子固然是一般的句子模式(句型),但往往是在连续的有意组织安排的话语或文章里才是主要的模式。在日常生活中,尤其是口语的一问一答中,往往是不具备主语和谓语两项的句子占优势,例子很多,也很常见。因为要维护这个规定,就得对不符合

规定的语言事实作出解释，于是“省略”、“倒装”的说法就被广泛运用了。例如有人认为“花红”、“叶绿”是“花是红”、“叶是绿”的省略，“着火了！”“车里走出好些人来”是“火着了！”“好些人从车里走出来”的倒装。用“省略”、“倒装”的办法来补救句子必得有主语和谓语两项的规定，似乎可以解决一些问题，但是我们往深处想一想：这些语法规定应当是从语言事实里归纳出来的、能接受人们语言实践的检验呢，还是应当主观的改变语言事实去维护这主观制定的语法规定呢？跟语言事实有着相当距离的规定能够说是一种法则吗？答案是不言而喻的，这样的规定不合适，因为它不能够全面地概括一切句子。

从逻辑的角度去认识句子，这个办法不可取，还有一个原因。“主语——谓语”是一种句子模式，我们称之为“句型”。汉语的句子不止这一种模式，上面已经说过。从认识什么是句子的方法来说，我们应当从句型去认识句子呢，还是从众多的句子中去归纳不同的句型呢？句型同句子有密切的联系，但是从方法上来说，应当从句子去归纳句型，而不能从句型去认识句子。从逻辑的角度出发，把“主语——谓语”这一种句型去套在一切句子上面，从而作出句子必得有主语和谓语两项的规定，从认识方法上来说，恰恰是颠倒的，所以是不可取的。

**1.3** 有人从形式的角度去认识句子，就说：两个句尾标点（指句号、问号、叹号）之间的一个词或一群词就是句子。或者说：两个较大的语法停顿之间

的语言片段就是句子。

这样的定义概括性很大，也有一定的用处。我们要计算一篇文章共有多少句子，或者某本书的某一页上共有多少句子，应用这个定义，凡是碰到标有句号、问号、叹号的地方就算一个句子，很快地可以统计出多少句子来。

我们研究语法，尤其是象《提要》那样从中学教学的需要来讲语法，目的是要让学生对汉语的语法事实加以分析研究，掌握规律，用来指导语言实践。按照这样的目的，从形式的角度去认识句子而作出的定义显然就不够用了。

从句尾标点去认识句子，当然是最有效也方便的办法。但是，人们使用句尾标点未必人人都能用得完全正确，在当用句号的地方用了逗号，甚至一段文字或者一篇文章是逗号到底，这就难以辨认句子了，在不当用句号或问号、感叹号的地方却用了这些句尾标点，这又把句子和非句子的界限搞混了。汉语口语里，流水句很多，一句接一句，可断可连，用句号、分号或逗号似乎都可以。用上述定义来认识句子，又感到为难了。从教学需要来说，最好是帮助学生明确句子的概念，但是象上面那种单纯从形式上认识句子而得出的定义，不能帮助我们解决这类问题。

**1.4** 从形式上去认识句子，还有另外的说法。有人说：任何一个句子都是个独立的语言单位，不用任何语法结构包括到任何较大的语言单位里去。

例如：“你好吗？今天天气好。今天下午你去打球吗？”这样的语言片段，其中包含三个语言单位，不管这三个语言单位之间可能有什么实际的联系，但是它们之间没有用任何语法结构来组合成一个较大的语言单位；因此，这三个语言单位都是各自独立的，是三个句子。

我们用这样的定义去认识各种不同的语言片段，去描写一种语言的结构，是有一定的用处的。不过，它还不能帮助我们解决某些实际问题。例如不具备主语和谓语两项的句子，有的是不依靠上下文而能够单独说的，象：“下雨了。”“散会了。”“随手关门。”“谢绝参观。”这些句子都是自足的，并不缺少什么成分，因此前头补不出主语来，我们称之为“无主句”。有的句子是必须依靠一定的语言环境才出现的语言单位，也就是要在一定的上下文里才能够单独说的，象“（这件事）没有人不知道。”“（我）有点儿不舒服。”“（他）比我大三岁。”“（我）马上就来。”这些句子前头都能补出主语来，应当看成是在一定条件下省略了主语的省略句。无主句和省略句都不是“主语——谓语”这种句型的句子，但是在实质上有区别。如果用上面的定义来看，就是看它是不是独立的语言单位，是不是用任何语法结构被包括在任何较大的语言单位里去，那么，无主句和省略句就没有任何区别了。再比如，我们要指导学生造完整的句子，要在学生的习作中指出哪些是残缺的句子，如果仅仅从不被包括在任何较大的语言单位里去看，

就不能说明这类问题，因为仅仅从形式上看，那些不成其为句子的“句子”倒都是不被包括在任何较大的语言单位里的。

### 1.5 《提要》对什么是句子的回答是：

“句子是语言的使用单位。句子由词或短语组成。

“每个句子都有一定的语气、语调。在正常的连续说话中，句与句之间有较大的停顿，在书面上用一定的标点（句号、问号、叹号）表示出来。一个句子表示一个相对完整的意思；能够完成一次简单的交际任务。”

这是从交际功能来认识句子。我们说话就是在使用语言这一工具进行交际。话是一句一句的说的，所以句子是语言的基本使用单位，是语言的动态单位。这样，我们认为句子的主要特征在于它具有表述性，而表述性正是词、短语所不具备的，词和短语只是语言的备用单位，是语言的静态单位。所谓表述性，是在交际过程中经过考验而得到证实的。例如“四十五”，仅仅这样一个表数的词，“起来”这样一个表动作的词，都不具备表述性；但是请看下面的例子：

区长打量了她一眼道：“你就是小芹的娘呀？起来！不要装神做鬼！我什么都清楚！起来！”三仙姑站起来了。区长问：“你今年多大岁数？”三仙姑说：“四十五。”（赵树理《小二黑结婚》，着重号是引用者加的）

“四十五”和“起来”在这个具体的语言环境里都具有表述性，因为在这里的“四十五”和“起来”都同特定的现实发生了联系，适应了具体环境中的交际需要。在这里，“四十五”和“起来”都是句子，是动态的使用单位；而“四十五”和“起来”出现在词典里的时候，只是静态的备用单位，不是句子。

一个句子可以很短，短到只用一个词或一个短语构成；也可以很长，长到用几个、几十个词和短语组成。长和短，仅仅是量的区别。词、短语同句子的区别，不在于量，而在于质。这一质的区别就在于句子具有表述性，是人们用来交流思想的语言的基本使用单位。

说“句子由词或短语组成”，这是从句子的结构成分和结构方式着眼看句子。如果抓住句子的表述性——交际功能——来看，我们得注意到，为了适应具体环境中的交际需要，句子必须有特定的语调。因为有了语调，才能够使构成句子的词或短语所指称和陈述的内容同现实发生特定的联系。这种联系是多方面的。象上面举的《小二黑结婚》中区长说的“起来！”和三仙姑回答的“四十五。”后面都有一个较大的语音停顿，在书面上分别用叹号和句号来表示。“起来！”是祈使语气，“四十五。”是陈述语气，各用不同的特定语调来表示。因为句子同现实有了特定的联系，具有特定的内容，所以句子才是语言的基本使用单位。从另一方面来说，不具有特定的语调、不同现实发生某种特定联系的词或短语，不能对具体环

境有所说明，只能是语言的备用单位。

语调是表示句子的表述性的普遍手段，但不是唯一手段。在汉语里，句子的表述性可以单用语调表示，也可以兼用语调和语气助词来表示，还可以综合运用语调、语气助词加上结构上的变化来表示。比较起来，表示句子的表述性的各种手段，语调是基本的手段。所以，我们可以说大多数短语加上一定的语调就可以成为句子。在汉语里，表示句子的表述性的各种手段如何互相配合，这是一个值得专门探讨的课题，这里只能从略。

至于汉语的语调问题，我们这套《汉语知识讲话》里有《字调和语调》的专书，这里也从略了。

从交际功能来认识句子，还可以从另一个侧面来看：一个句子表示一个相对完整的意思。什么叫“相对完整的意思”？简单的解释是：一个语言片段能够自足的完整。一个语言片段，虽然只表达了一段比较复杂的思想中的某一点或某一部分，但是只要它本身站得住，听话的人并不要求在这个片段中补充什么了，它能够“自给自足”了，就算是相对的完整了。例如：“那是《人民日报》。”这个语言片段能够单独说出去，让听话的人满足，就算相对的完整了。为什么还要说“相对的”？因为只有在回答人家的问话“那是什么报？”的时候，“那是《人民日报》。”才能叫人完全满足。这样来理解句子表示一个相对完整的意思，还是从表达功能来看问题的。在一段连贯的话语中，句子和句子都多多少少有互相依赖、

互相制约的性质，但是这并不妨碍各个句子的相对独立和完整，因为就各个句子所表达的那一点或那一部分的意思来说，各个句子是能够自足的。

《提要》从表达功能的角度来认识句子，给句子所下的定义中没有具体的说明句子的结构。这是为什么？句子是语言的基本使用单位，是语言的动态单位。这是认识句子的很重要的基本观点。既然话是一句一句说的，句子是说话的基本单位；那么，只要单独站得住，能够向听话的人表达一个相对完整的意思，这样的语言片段，不论它是长是短，那怕它短到只有一个词，都应当承认是一个句子。句子的完整不完整，要看它的具体环境，不能拘泥于形式，不能说这样几个词在任何地方都是句子，不能说某一种格式的语言片段在任何地方都不成其为句子。当然，我们也不是不讲结构，下面要讨论句子分析的时候，就要讲结构，甚至常常把“主语——谓语”这种结构作为一般的句型来讨论；但是，我们把表达功能作为认识句子的决定性条件，从表达功能出发来为句子下定义，这样的句子定义中就可以不在结构上费事，只简单地交代一下“句子由词或短语组成”，就可以了。

什么是句子？作为语法学中的基本理论问题之一，还可以继续探讨。在这本小册子里，就在这儿告一段落吧。



## 二 短语(词组)和句子

### 2.1 《提要》对短语是这样说的：

“短语，也称词组，是由词组成的。

“短语很重要。短语可以作句子成分；大多数短语加上一定的语调就可以成为句子。

“短语有名词短语、动词短语、形容词短语、主谓短语、介宾短语等。”

我们这套《汉语知识讲话》里没有一本专门论述短语(词组)的书，而在汉语里，短语可以说是句子和词之间的中间层，我们可以在短语的基础上来描述句法，因此在这里就短语这个问题说几点看法。

2.2 短语，也可以叫词组，是词和词的组合。这样说法，意味着“短语”和“词组”是一物二名，怎么叫都可以，并没有什么质的不同。词和词的组合，有各种不同的名称，而且实词和实词组合、实词和虚词组合也曾经用过不同的名称。

词和词的组合，在我国语法学著作里有时称“短语”，有时称“仿语”。王了一先生在《汉语语法纲要》里说：“一个仿语，就是两个或更多的词的组合，而未能成为句子者。”吕叔湘、朱德熙两位先生的《语法修辞讲话》、吕叔湘先生主编的《汉语八百词》，就都用